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就 3 项议案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一、《关于更新公司关联人名单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经审阅《关于更新公司关联人名单的议案》，我们认为公司更新关联人名单的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则要求，关联自然人、关联法人名单信息完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5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公司 2024 年实际日常关联交易符合预计情况，所有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程序规范的要求，符合市场公平原则。公司预计的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公司正常开展业务中所发生的，公司将根据市场化原则，以公允价格开展交易。我们认为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

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所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三、《关于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阅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我们认为该报告具备客观性和公正性，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具备开展业务的相关资质，其风险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与上海城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该议案所述事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驰 王鸿祥 王广斌

2025 年 3 月 27 日